扫黑除恶 | 宁夏建立全链条“打财断血”联动长效机制

近日，自治区扫黑办研究制定了《关于在办理黑恶势力犯罪案件中进一步加强“打财断血”协作配合工作的通知》，强化政法单位和相关成员单位、行政管理机关协作联动配合长效机制，深挖黑恶势力违法犯罪利益链条，依法对涉案财产采取查询、查封、扣押、冻结等措施，加大对涉黑涉恶财产依法追缴、没收力度，全链条“打财断血”，实现抓捕涉案人员与清查涉案财产同步推进、深挖犯罪线索与斩断利益链条同向发力，推动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向纵深发展。

**通知着重从“打财断血”的时机把握、全面收集证据的举措、涉案财产处置行为的规范以及其他等值财产的依法追缴没收、涉案财产的执行等5个方面提出具体要求**，各级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和成员单位要建立“打财断血”结案评估、会商协调、相关单位协作配合、登记机关禁止财产流转、涉案财产线索排查和核查等5项长效工作机制。

**通知明确，公安、检察、审判机关要把涉黑涉恶案件是否做到“打财断血”作为移送审查起诉、提起公诉和作出判决前的重要审查内容，作为提前介入、案件会商的必要内容，加强沟通协调。**各相关成员单位或其他具有配合职责的单位要指定专人并开通绿色通道，全力配合政法机关查清黑恶势力涉案财产来源及去向，查清相关财产的产权情况，并依法配合做好查封、扣押、冻结及执行等工作。人民法院在审判中要加大对“套路贷”虚假诉讼的排查力度，公安机关在办案中发现人民法院正在审理或执行的案件存在“套路贷”等违法犯罪行为的，要及时通报人民法院。对不依法履行职责，给财产查控工作带来影响或导致查控不到位，造成财产流失的，要依法追究责任。各成员单位和各相关部门要共同配合，做好黑恶势力财产线索排查工作，协助办案机关查清涉案财产，深挖黑恶势力违法犯罪利益链条，彻底摧毁其经济基础和“造血”功能。（宁夏日报记者  强永利）